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邯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预算代码：333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　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住房城乡建设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住房城乡建设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市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安全生产监管。

（二）负责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拟订城镇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和省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的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实施城镇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市住房制度改革。

（三）负责推行工程建设标准。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全国统一的行业标准及工程建设地方标准。拟订工程建设标准和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组织编制地方建设工程量计量规则，指导监督各类建设计价标准。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负责全市城建档案管理工作。

（四）负责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并监督执行。拟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负责房地产开发行业管理工作。指导房地产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和管理。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负责牵头组织开展全市房地产市场秩序专项整治，对县(市、区)房产交易监管执法工作进行业务指导。负责房地产市场信息监测和运行分析。

（五）负责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国家规定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工作。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负责建筑业、勘察设计、建设监理、工程检测、造价咨询等行业管理，拟订行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贯彻落实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六）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贯彻落实建筑工程质量、施工安全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期间安全生产监管。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落实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

（七）指导城市建设工作。拟订城市建设的政策、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编制市级城市建设行业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城市建设行业相关专业规划编制并监督实施。负责综合协调城市更新工作。负责谋划、编制市本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编制市本级年度建设资金使用计划和资金使用管理。负责指导推进全市县城建设工作。

（八）负责拟订地下综合管廊中长期建设计划，拟订地下综合管廊运行、维护管理办法和配套政策。负责实施综合管廊建设、运营和维护管理工作。

（九）指导村镇建设。贯彻落实村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村镇建设规划编制和实施。指导乡村建筑风貌管控。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建制镇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处理及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负责督导考核全市县城建设、城镇生态建设及绿化、公园绿地、城镇公厕的规划、建设并指导重点镇和特色小城镇建设。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申报、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十）负责建筑节能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建筑节能、建设科技发展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指导和推动建筑节能减排、绿色建筑发展和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信息化工作。负责建设行业各类人员培训工作。

（十一）负责城镇住房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物业管理企业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协调、指导物业管理工作。负责指导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工作。负责房屋安全鉴定业务的指导和督导工作。负责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工作。负责直管公房的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行政执法监督。开展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执法行为监督与考核。组织查处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重大案件、跨区域案件以及依法应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实施行政处罚的案件。负责对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及各项政策、规章制度的监督执行。

（十三）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工作。

（十四）配合有关部门督导全市建设领域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

（十五）开展住房城乡建设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9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邯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邯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邯郸市房地产业发展研究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邯郸市房产交易管理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5	邯郸市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6	邯郸市房产信息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7	邯郸市住房城乡建设市场服务保障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8	邯郸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9	邯郸市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0	邯郸市建筑业管理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1	邯郸市工程建设造价管理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2	邯郸市绿色建筑发展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3	邯郸市建设工程招投标服务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14	邯郸市县城建设发展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5	邯郸市建筑工程施工安全监督总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6	邯郸市工程建设质量监督检测总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7	邯郸市建筑工程劳务管理服务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18	邯郸市住房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19	邯郸市商品房预售资金服务保障中心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邯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162.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94.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4,813.8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206,918.41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278.4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20.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14.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8,117.1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032.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06,918.4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2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2,172.9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1,997.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4.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20.18
	30			61	
总计	31	282,217.47	**总计**	62	282,217.4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邯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2,172.93	280,894.44					1,278.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35	194.35					
20126	档案事务	194.35	194.35					
2012604	档案馆	194.35	194.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0.39	2,120.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0.39	2,120.3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4.31	464.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7.31	757.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6.69	626.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65	79.65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2.43	192.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17	414.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17	414.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07	156.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6.35	246.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75	11.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292.81	47,014.32					1,278.4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810.48	5,531.99					1,278.49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5.88	1,225.88					
2120103	机关服务	427.52	427.52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294.01	294.0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128.84	1,128.8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018.25	739.75					1,278.4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15.97	1,715.97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9.09	79.0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9.09	79.09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89.43	1,789.43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89.43	1,789.4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529.29	39,529.2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730.00	7,73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1,799.29	31,799.2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4.52	84.52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84.52	84.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32.81	19,032.8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516.01	18,516.01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5,525.00	15,525.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1,447.01	1,447.01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44.00	1,54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6.80	516.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6.80	516.8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6,918.41	206,918.41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206,918.41	206,918.41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206,918.41	206,918.41					
229	其他支出	5,200.00	5,2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0.00	5,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0.00	5,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邯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1,997.29	8,299.51	273,697.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35	191.36	2.99			
20126	档案事务	194.35	191.36	2.99			
2012604	档案馆	194.35	191.36	2.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0.39	1,927.96	192.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0.39	1,927.96	192.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4.31	464.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7.31	757.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6.69	626.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65	79.65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2.43		192.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17	414.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17	414.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07	156.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6.35	246.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75	11.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117.17	4,678.22	43,438.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634.77	3,878.00	2,756.78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5.88	1,225.88				
2120103	机关服务	427.52	133.95	293.57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294.01	294.0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128.84	1,128.8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842.54	739.76	1,102.7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15.97	355.56	1,360.4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9.09	79.0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9.09	79.09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89.49	721.13	1,068.37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89.49	721.13	1,068.3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529.29		39,529.2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730.00		7,73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1,799.29		31,799.2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4.52		84.52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84.52		84.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32.81	1,087.80	17,945.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516.01	571.01	17,945.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5,525.00		15,525.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1,447.01	571.01	876.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44.00		1,54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6.80	516.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6.80	516.8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6,918.41		206,918.41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206,918.41		206,918.41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206,918.41		206,918.41			
229	其他支出	5,200.00		5,2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0.00		5,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0.00		5,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邯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162.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4.35	194.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4,813.8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206,918.41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20.39	2,120.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14.17	414.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7,014.38	7,400.57	39,613.8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032.81	19,032.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06,918.41			206,918.4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200.00		5,2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0,894.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0,894.50	29,162.28	44,813.81	206,918.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7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80,894.50	**总计**	64	280,894.50	29,162.28	44,813.81	206,918.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邯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162.28	8,299.51	20,862.7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35	191.36	2.99
20126	档案事务	194.35	191.36	2.99
2012604	档案馆	194.35	191.36	2.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0.39	1,927.96	192.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20.39	1,927.96	192.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4.31	464.3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7.31	757.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6.69	626.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65	79.65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92.43		192.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17	414.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17	414.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07	156.0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6.35	246.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75	11.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00.57	4,678.22	2,722.3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531.99	3,878.00	1,653.99
2120101	行政运行	1,225.88	1,225.88	
2120103	机关服务	427.52	133.95	293.57
2120105	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编制与监管	294.01	294.0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128.84	1,128.84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739.76	739.7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15.97	355.56	1,360.4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9.09	79.0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79.09	79.09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89.49	721.13	1,068.37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789.49	721.13	1,068.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32.81	1,087.80	17,945.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516.01	571.01	17,945.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5,525.00		15,525.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1,447.01	571.01	876.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44.00		1,54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6.80	516.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6.80	516.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邯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88.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18.87	30201	办公费	36.9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71.39	30202	印刷费	3.1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52.89	30204	手续费	0.01	310	资本性支出	1.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2.9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29.39	30206	电费	13.9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7.18	30207	邮电费	61.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3.58	30208	取暖费	10.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2.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7.2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7.49	30211	差旅费	45.0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1.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3.75	30213	维修（护）费	1.41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9.49	30216	培训费	0.0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48.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93.5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8.8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7.67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41.5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17.1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4.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3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3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6			
人员经费合计		7,918.34	公用经费合计					381.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邯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4,813.81	44,813.81		44,813.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613.81	39,613.81		39,613.8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9,529.29	39,529.29		39,529.2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730.00	7,730.00		7,73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1,799.29	31,799.29		31,799.2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4.52	84.52		84.52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84.52	84.52		84.52	
229	其他支出		5,200.00	5,200.00		5,2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0.00	5,200.00		5,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0.00	5,200.00		5,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邯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6,918.41		206,918.41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6,918.41		206,918.41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206,918.41		206,918.41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206,918.41		206,918.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邯郸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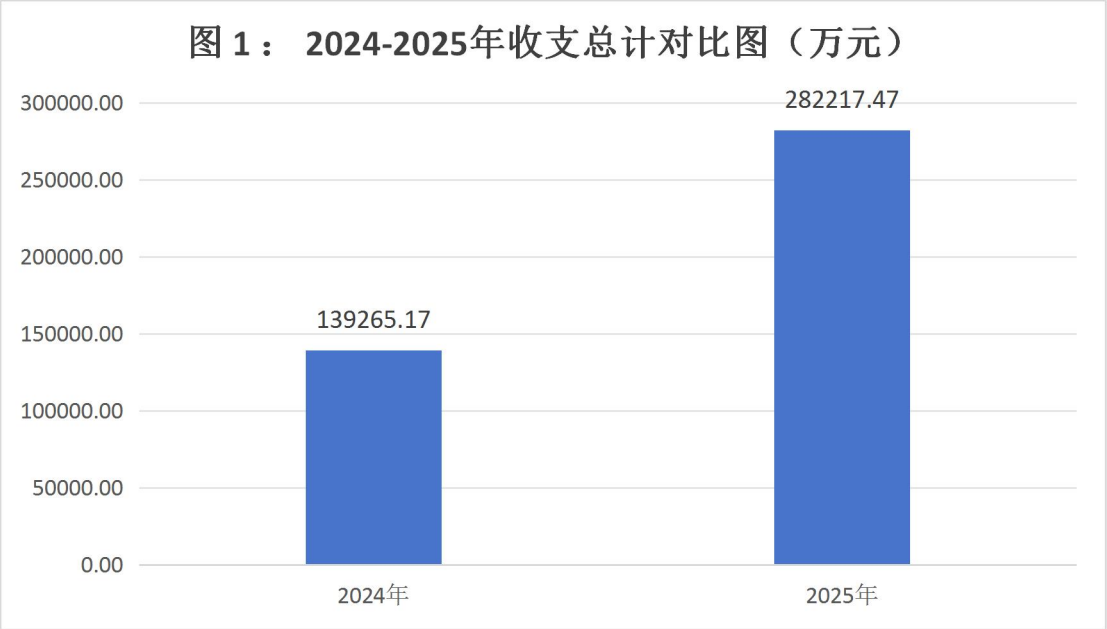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4.75		38.74		38.74	6.01	31.99		31.99		31.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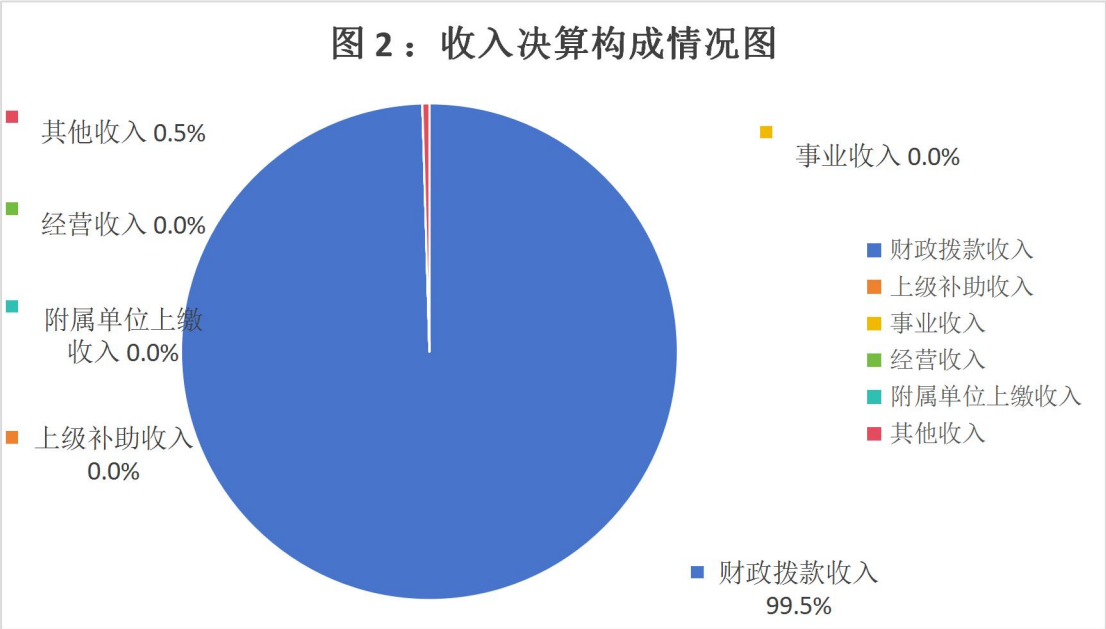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82,217.47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42,952.29 万元，增长 102.6%，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原建设局和原房管局决算合并编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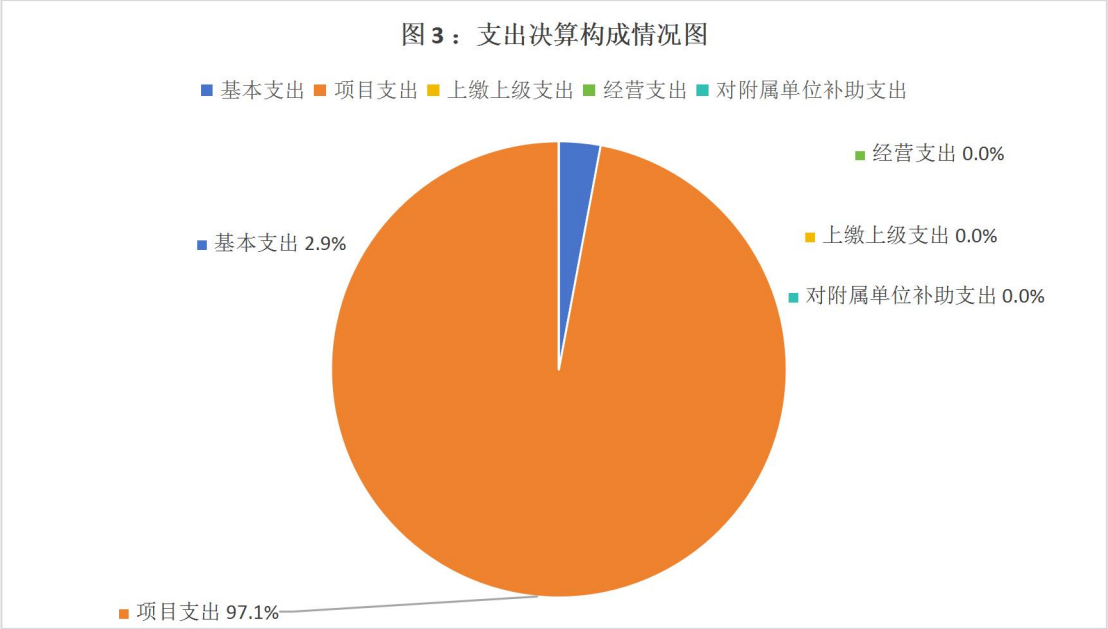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82,172.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0,894.44 万元，占 99.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278.49 万元，占 0.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81,997.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99.51 万元，占 2.9%；项目支出 273,697.78 万元，占 97.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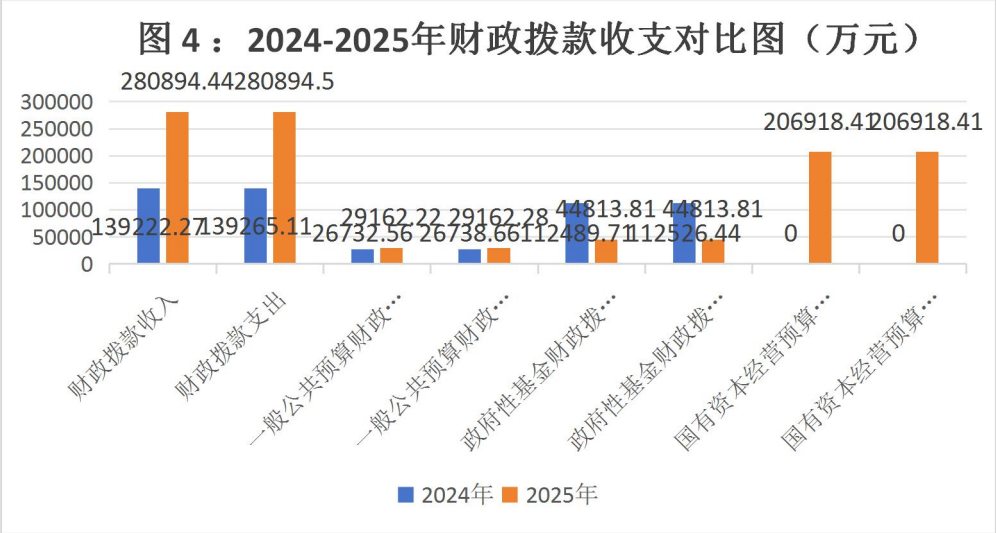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80,894.50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41,629.33 万元，增长 101.7%，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原建设局和原房管局决算合并编报。

本部门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80,894.44万元,比上年增加 141,672.16 万元，增长 101.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原建设局和原房管局决算合并编报；本年支出 280,894.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1,629.39 万元，增长 101.7%，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原建设局和原房管局决算合并编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9,162.2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29.66 万元，增长 9.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原建设局和原房管局决算合并编报；本年支出 29,162.2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23.62 万元，增长 9.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原建设局和原房管局决算合并编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4,813.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67,675.90 万元，降低 60.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44,813.81 万元，比上年减少 67,712.63 万元，降低 60.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6,918.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6,918.4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206,918.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6,918.4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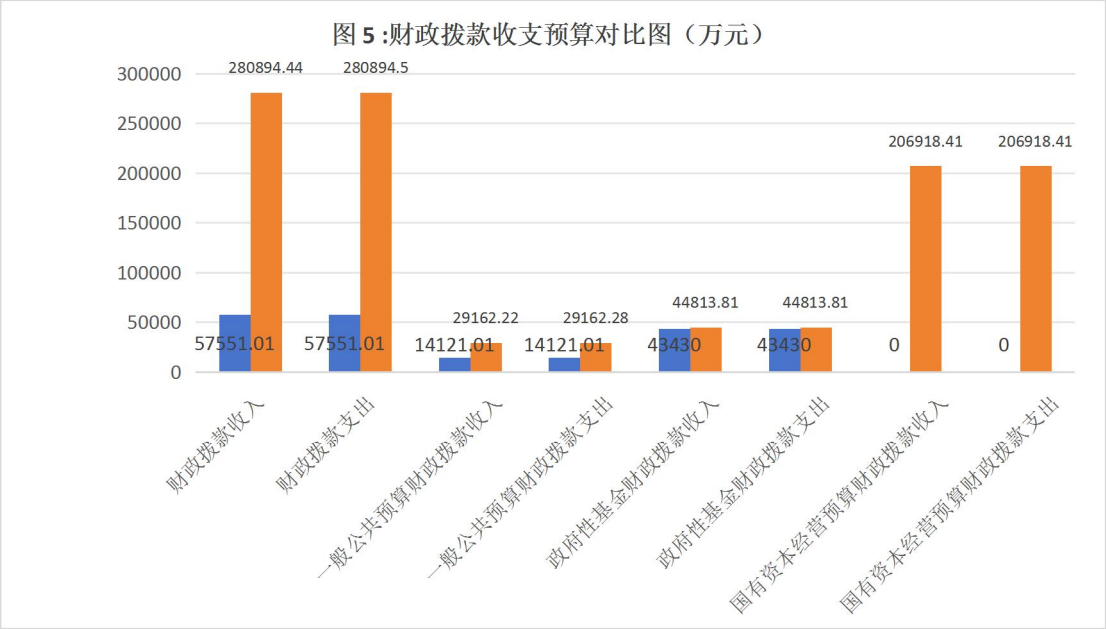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80,894.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8.1%，比年初预算增加223,343.4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本年支出280,89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8.1%，比年初预算增加223,343.4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206.5%，比年初预算增加15,041.21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06.5%，比年初预算增加15,041.27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103.2%，比年初预算增加1,383.81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3.2%，比年初预算增加1,383.81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206,918.41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206,918.41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80,894.5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94.35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工资、社保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2,120.39 万元，占 0.8%，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工资、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414.17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7,400.57 万元，占 2.6%，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9,032.81 万元，占 6.8%，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 39,613.81 万元，占 14.1%，其他（类）支出 5,200.00 万元，占 1.9%，主要用于邯郸市西填池、 北屯头棚户区改造项目及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6,918.41 万元，占 73.7%，主要用于城郊片区互联互通及城市服务配套设施项目征地补偿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299.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918.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81.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4.75万元，支出决算为31.99万元，完成预算的71.5%，较预算减少12.76万元，降低28.5%，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经费支出；较2024年度决算增加11.22万元，增长54.0%，主要原因是2025年原建设局和原房管局决算合并编报。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38.74万元,支出决算31.99万元，完成预算的82.6%，较预算减少6.75万元，降低17.4%，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11.22万元，增长54%，主要原因是2025年原建设局和原房管局决算合并编报。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1.99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7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31.9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6.75 万元，降低 17.4%，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11.22 万元，增长 54%，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原建设局和原房管局决算合并编报。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6.01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6.01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经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0.04万元，较2024年度增加56.07万元，增长26.2%。主要原因是2025年原建设局和原房管局决算合并编报。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7辆，比上年增加5辆，主要是2025年原建设局和原房管局决算合并编报，车辆增加。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2辆，其他用车2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巡查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73697.78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个，涉及资金20862.7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个，涉及资金44813.81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1个，涉及资金206918.41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单位资金项目7个，涉及资金1102.85万元，占单位资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市本级机关事业养老保险收支缺口弥补经费、下达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住房保障）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9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54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指标中的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指标，清晰准确，效益指标全面完整，绩效标准设置科学合理。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等10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邯郸市西滇池、北屯头一期棚户区改造项目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850万元，执行数为38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带动周边地带发展及完善，给邯郸市经济发展增添实力。

2、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住房保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44万元，执行数为15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1000套。

3、城关房管处直管公房管理维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81.35万元，执行数为264.1万元，完成预算的93.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做好直管公房维修、租金收缴；完成公房庭院设施维修和管护工作。

4、邯郸市城区排水官网等配套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执行数为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全部建成并且全部投入使用。

5、市本级机关事业养老保险收支缺口弥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3.97万元，执行数为63.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足额缴纳5个困难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

6、城市建设档案管理经费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71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9.43万元，完成预算的47.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科学安全保管城建档案；二是整理、编研、开发利用城建档案，为城市建设提供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资金执行数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财政局沟通，及时拨付剩余资金。

7、城市档案管理经费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2.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馆内适宜温湿度、保护档案安全、支撑办公运行。

8、建筑市场管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47.92万元，完成预算的95.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设立建筑市场工作经费，用于保障机关日常运转、水电费、办公费及日常监管工作正常开展。

9、经营性自建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4.99万元，执行数为24.8万元，完成预算的99.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对全市自建房安全整治工作进行持续督导，推动专项整治工作落实；二是通过印制自建房文件汇编、宣传手册、排查要点等相关材料并向全社会宣传散发，提升产权人、使用人的安全意识。达到群防群治的良好局面；三是通过运用第三方专业机构力量参与自建房排查整治，提高排查面，实现安全隐患全覆盖排查。

10、招投标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01分。全年预算数为342.35万元，执行数为239.97万元，完成预算的7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主要保障我单位人员经费和基本运转经费。一是强化依法必招项目监督管理；二是持续优化招投

标领域营商环境；三是持续深化招投标制度改革；四是扎实开展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整治。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住房保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44万元，执行数为15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开工配售型保障性住房1000套。

2.市本级机关事业养老保险收支缺口弥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3.97万元,执行数为63.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足额缴纳5个困难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